

证券代码：836395

证券简称：朗鸿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89

##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1号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忻宏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总投资规模及延期的议案》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关

于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总投资规模及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9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提名忻宏、吴勇、易海根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人员均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)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92）。

2.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，议案表决结果：

2.1《提名忻宏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
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忻宏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2.2《提名吴勇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2.3《提名易海根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 3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少杰、应振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陈少杰、应振芳自 2021 年 6 月 4 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其任职期限自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 日止。本次提名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。上述人员均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。

### 2.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，议案表决结果：

#### 2.1《提名陈少杰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
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陈少杰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#### 2.2《提名应振芳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
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应振芳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 3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4-09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8 日